

证券代码：874792

证券简称：八环科技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八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份额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情况概述

宁波众鼎利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众鼎利”）、宁波环鑫众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环鑫众惠”）均系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前成立的员工持股平台。其中，宁波众鼎利现持有公司 2,075,2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3.61%；环鑫众惠现持有公司 1,418,064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47%。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需要，为进一步强化公司的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骨干员工的积极性，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伙企业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宁波众鼎利《合伙协议》及环鑫众惠《合伙协议》相关规定，公司拟实施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份额转让。

本次拟实施的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份额转让，受让对象合计不超过 3 人，包括公司核心骨干员工。本次拟由宁波众鼎利普通合伙人戴之钧先生向受让对象合计受让其所持有的不超过 650,836 元财产份额，由环鑫众惠有限合伙人戴之钧先生向受让对象合计受让其所持有的不超过 239,583 元财产份额。具体情况如下：

持股平台	转让人	受让人	受让平台出资额（元）	占平台出资份额比例（%）
宁波众鼎利	戴之钧	陈腾跃	459,414	6.0449
		张习磊	191,422	2.5187
环鑫众惠	戴之钧	胡正会	239,583	1.8429

2026年3月1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份额转让的议案》，并授权董事长组织实施本次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份额转让的相关工作。

公司对本次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份额转让之受让对象的管理，按照宁波众鼎利《合伙协议》及环鑫众惠《合伙协议》的相关约定执行。受让对象已作出书面承诺，其受让宁波众鼎利、环鑫众惠之合伙企业份额的资金来源均为受让人自有或自筹资金，合法合规，且不存在任何委托代持等情况。最终转让对象及转让出资额以实际转让情况为准。本次转让事项后续尚需员工持股平台进行工商变更登记。

二、审议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1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份额转让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八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八环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0日